

校園防疫措施說明

依疫情做滾動式修正

三 級 防 護 / 健 康 五 原 則

明志國中學務處

日期：2022/04/14



目錄

CONTENTS

- 01 教育部停課說明
- 02 新北市防疫新鮮事
- 03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
- 04 防疫工作與居家關懷



An illustration of a young boy with black hair, wearing a white polo shirt with blue trim, standing at a blue podium. He is holding a black pointer stick and pointing towards a large blue chalkboard with a yellow border. The chalkboard is suspended by a black cord with a red ball at the top. The background is light blue with stylized green plants and a white cloud-like shape.

01

教育部停課說明

三級防護 / 健康五原則



教育部停課說明

01

密切接觸者

指確診者發病前四天至被隔離前，曾經在任一方未配戴口罩情況下接觸，如共同居住/用餐/聚會/參加活動/工作或就學場所/醫療照護院所/搭乘交通工具及可能接觸達15分鐘未戴口罩對象，視為密切接觸者，要進行居家隔離。

02

停課釋疑

暫停實體課程（採用線上教學）
實施實體課程





教育部停課說明



校園因應COVID-19 暫停實體課程實施原則

- 1 以確診個案為核心，其**接觸人員暫停實體課程以配合疫調**，視疫調結果恢復實體課程
- 2 暫停實體課程，**以班級為原則**
- 3 暫停實體課程期間，以彈性措施保障學生受教權益



教育部停課說明



校園因應COVID-19 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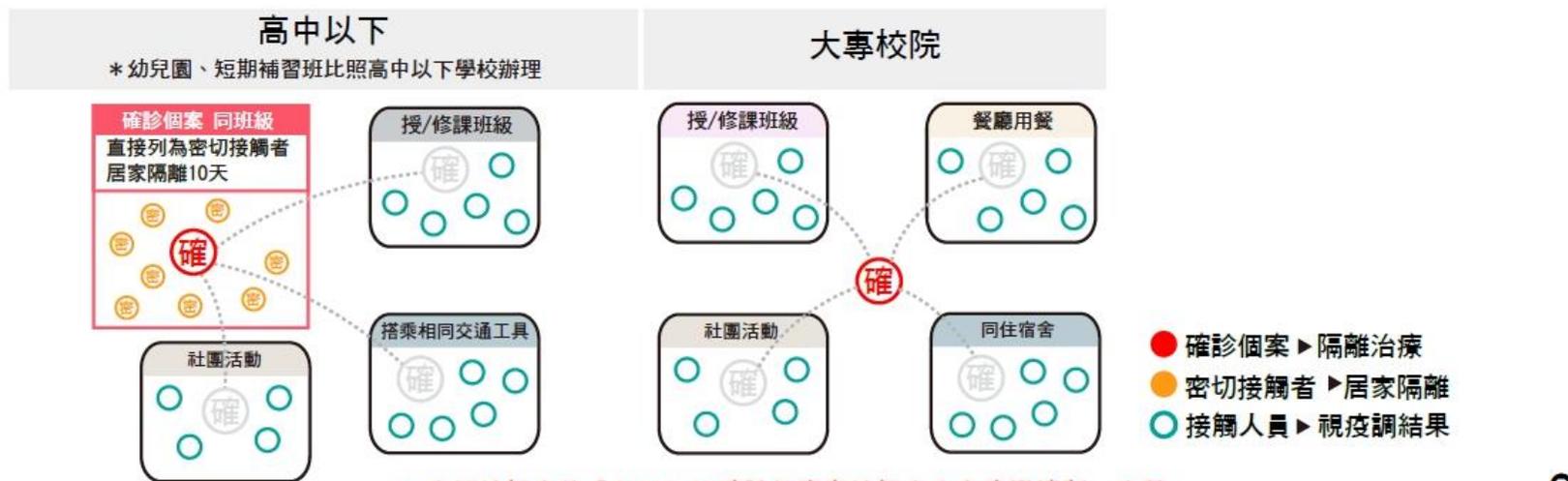
如有確診者足跡，暫停實體課程1-3天，等待疫調結果

確診個案授/修課班級

- ▶ 若有**密切接觸者**，
暫停實體課程至**密**篩檢結果完成
- ▶ 若沒有密切接觸者，恢復實體上課

確診個案接觸人員

- ▶ 若是**密切接觸者**，居家隔離並篩檢
- ▶ 若不是密切接觸者，恢復實體上課



* 密切接觸者依「COVID-19確診個案與接觸者自主應變機制」定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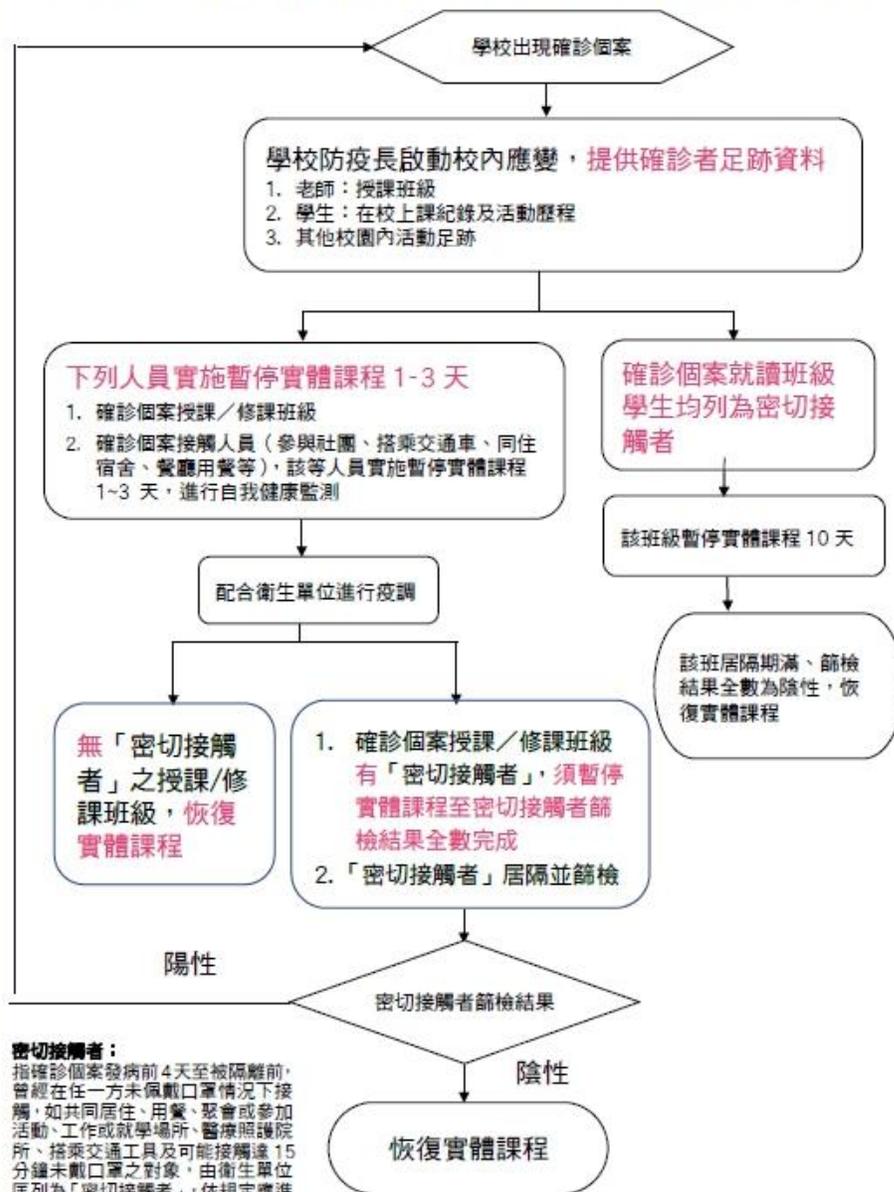


教育部停課說明

發病前四天
資料為主

疫調資料

高中以下學校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流程圖





高中以下學校

學校有1/3以上班級或全校達10班以上班級暫停實體課程10天，
該校得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
該校教職員工生應進行「自我健康監測」

02

新北市防疫新鮮事

三級防護 / 健康五原則





新北市防疫新鮮事



1

趨勢

簡化疫調、科技防疫、輕重症分流、快篩取代PCR。

2

基本功

打疫苗、戴口罩、生病在家。

3

鼓勵施打疫苗

保護小孩，大人打疫苗。

4

口罩戴好戴滿

上課全程戴口罩



守護校園師生健康，維持學校正常教學

- ◆ 依據教育部「校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暫停實體課程實施標準」，學校出現確診，以確診個案之密切接觸者及其篩檢結果，決定暫停實體授課之範圍、期限及恢復實體課程時機。

原停課標準	新暫停實體課程標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1 班有 1 位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班停課10天。2. 1 校 2 班以上有師生被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列為確定病例，該校停課10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以確診個案為核心，其接觸人員暫停實體課程以配合疫調：<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班級有密切接觸者暫停實體課程10天。(2)班級無密切接觸者恢復實體課程。2. 學校有1/3以上班級或全校達10班以上班級暫停實體課程10天，該校得實施全校暫停實體課程，該校教職員工生應進行自我健康監測。



教育組：未來校園防疫的思維與策略

◆ 思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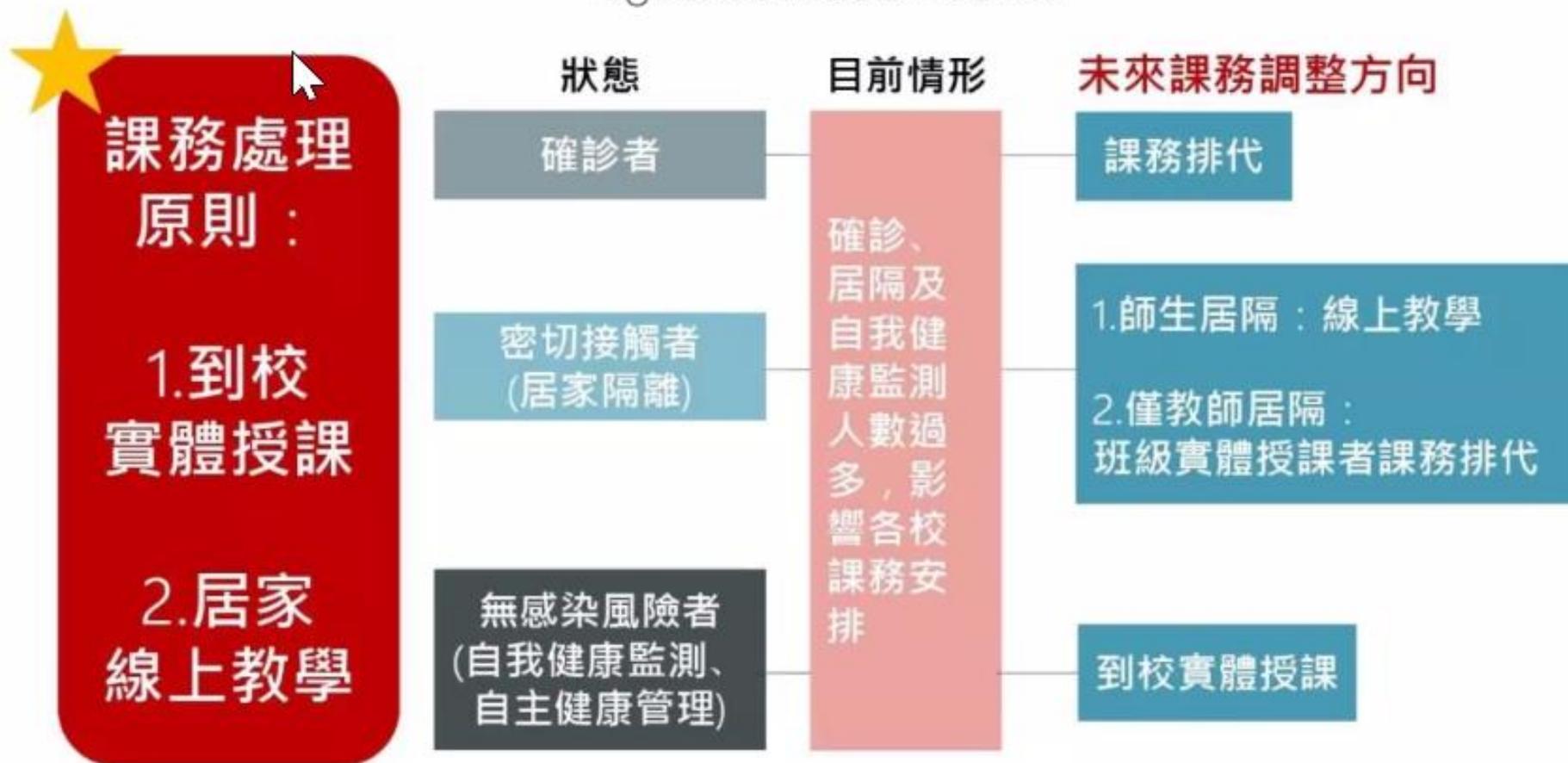
1. 健康因素：有沒有施打疫苗？
2. 經濟因素：家長是否需要照顧？
3. 學習效果：線上學習是否容易實施？

◆ 策略：

1. 全市學校(補習班、安親班、社大)準備好上課名冊：
 - 1) 校長為校內防疫及學生居家照護關懷總指揮
 - 2) 學校與區公所、衛生所保持資訊及資源同步
2. 未來教學方式：
 - 1) 低風險：學校實體上課
 - 2) 高風險：居家線上教學



本市教師課務處理模式





新北市防疫新鮮事

下載「臺灣社交距離」APP

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昨(12)日表示，我國防疫進入以正常生活、積極防疫、穩健開放為原則之「新臺灣模式」，為強化民眾自主防疫、提升疫情調查效率及發掘可能風險個案，已優化「臺灣社交距離APP」實聯制措施等相關功能，鼓勵民眾下載使用。



An illustration of a young boy with black hair, wearing a white polo shirt with blue trim, standing at a blue podium. He is holding a black pointer stick and pointing towards a large blue chalkboard. The chalkboard has a yellow border and is suspended by a black cord with a red ball. The background is light blue with stylized green plants and a white sun-like shap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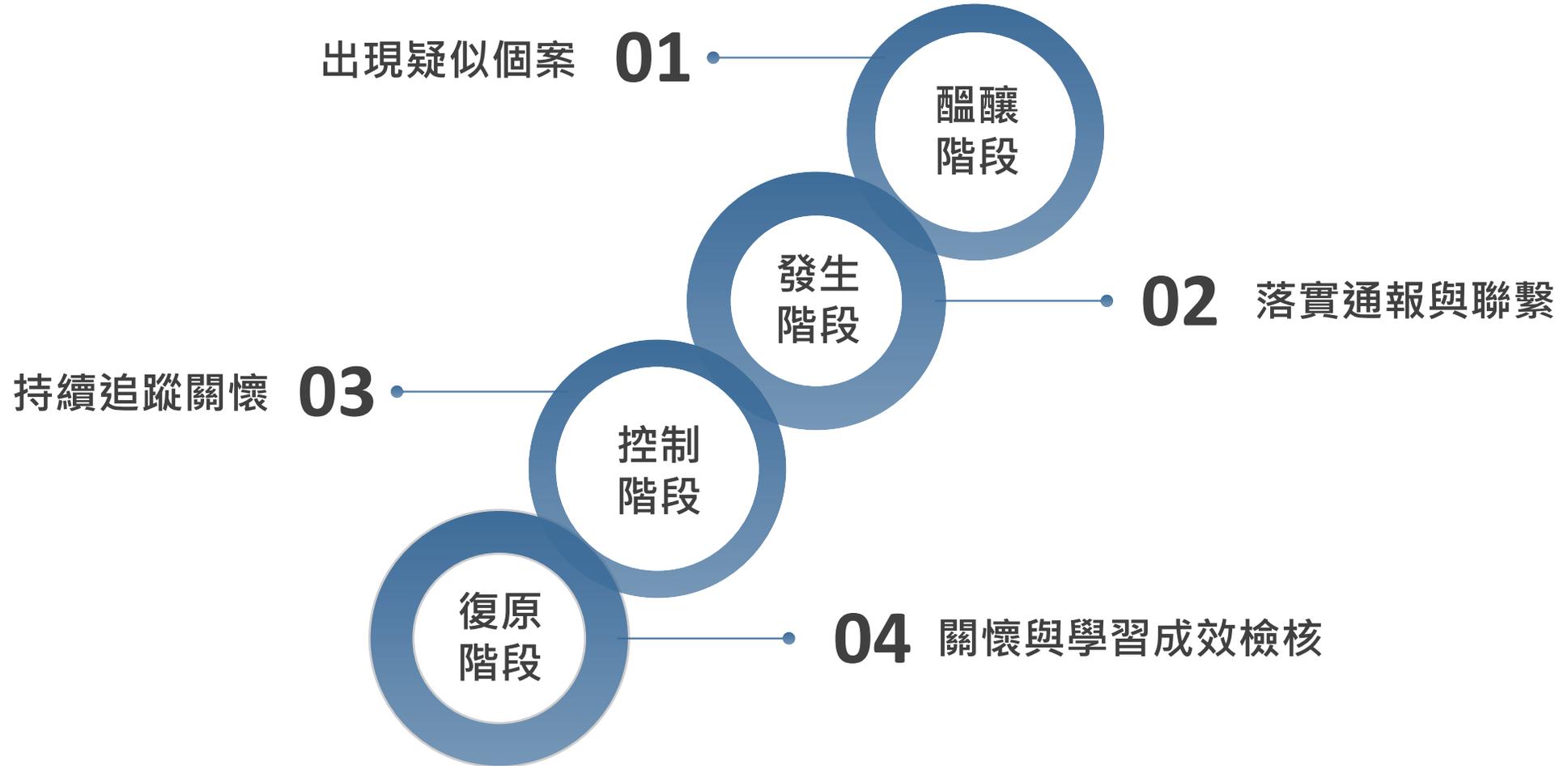
03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

三級防護 / 健康五原則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校園疫情醞釀階段

◆ 師生同住家人為高度疑似個案

1. 師生同住家人之職場、活動場所如出現確診個案，務必提高警覺：

- ✓ 加強自我健康管理與監測
- ✓ 隨時通報學校相關資訊(如被通知居隔、採檢)

2. 師生同住家人如被通報採檢、快篩陽性、PCR確診，請師生暫先不到校，配合衛生單位疫調及採檢措施

- ✓ 教職員工暫先不到校期間，可居家辦公、學校協助課務排代
- ✓ 後續依疫調通知情形改列適用之假別辦理

◆ 師生如出現疑似或不適症狀，請落實生病不上班、不上課

◆ 學校平時應建置完整師生基本資料(含現在居住地址、身分證字號、生日、手機號碼等)

◆ 請學校掌握訊息，即時通報駐區督學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校園疫情發生階段

◆ 落實通報

1. 校安通報、新北市學校疑似傳染病通報
2. 通報駐區督學(依教育局通報範本格式提供：簡要敘述案情/學校概況/個案概況)

◆ 停止實體授課處理流程

1. 成立學校**防疫密件群組**(成員：教育局/衛生單位/學校)
2. 學校與轄區衛生所建立單一窗口，並協助疫調及整理以下對象名冊：
 - ✓ 確診者**就讀補習班(安親班)**
 - ✓ 確診者**兄弟姊妹就讀學校(幼兒園、補習班)**
 - ✓ 確診者**同校之可能密切接觸者(確診者同班、跑班、社團、交通車等)**

※ 以上可能密切接觸者就讀班級視疫調需要暫停實體課程，並進行自我健康監測
4. 通知同校師生密切接觸者進行居家隔離與篩檢
5. 發放**停課通知單**(依疫調結果決定停課期程及對象，**經教育局核定確認後發布**)

◆ 建議學校以校內群組或電話通知相關疫情資訊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校園疫情控制階段

- ◆ 學校召開校園防疫會議，規劃停課及復課事宜
- ◆ 啟動校內清消(體教科協助通知環保局進行校園周邊清消)
- ◆ 線上教學準備，落實停課不停學
 1. 協助師生資訊設備及網卡借用
 2. 老師落實線上點名，掌握學生線上參與情形
 3. 派員強化線上巡堂，協助排除師生線上教學問題
- ◆ 提供基本照顧服務
- ◆ 持續追蹤居家隔離個案健康狀況及採檢結果
 1. 倘居隔個案達100人以上，請學校回報衛生單位個案健康狀況
 2. 如有新增個案，依附件學校確診統計表隨時更新回報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

校園疫情各階段防疫工作-校園疫情復原階段

- ◆ 啟動學生居家照護關懷：心理關懷、學習關懷、健康關懷
- ◆ 確認全校/班級復課相關防疫措施規劃
 1. 檢核復課各項防疫措施到位
(如環境清潔通風、備妥物資、加強宣導3級防護、健康5原則與生病不到校)
 2. 確認師生返校前快篩/PCR檢測陰性結果
 3. 掌握復課當日出缺勤狀況，關心未到校師生健康
 4. 復課後避免進行大型實體群聚活動，建議採線上方式辦理
- ◆ 復課後進行線上學習成效檢核及補救教學
- ◆ 關心尚對防疫疑慮而未到校之學生(建議進行混成教學，與在校學生同步學習)
- ◆ 提供學生輔導關懷資源(必要時由專業輔導人員安排安心輔導)

0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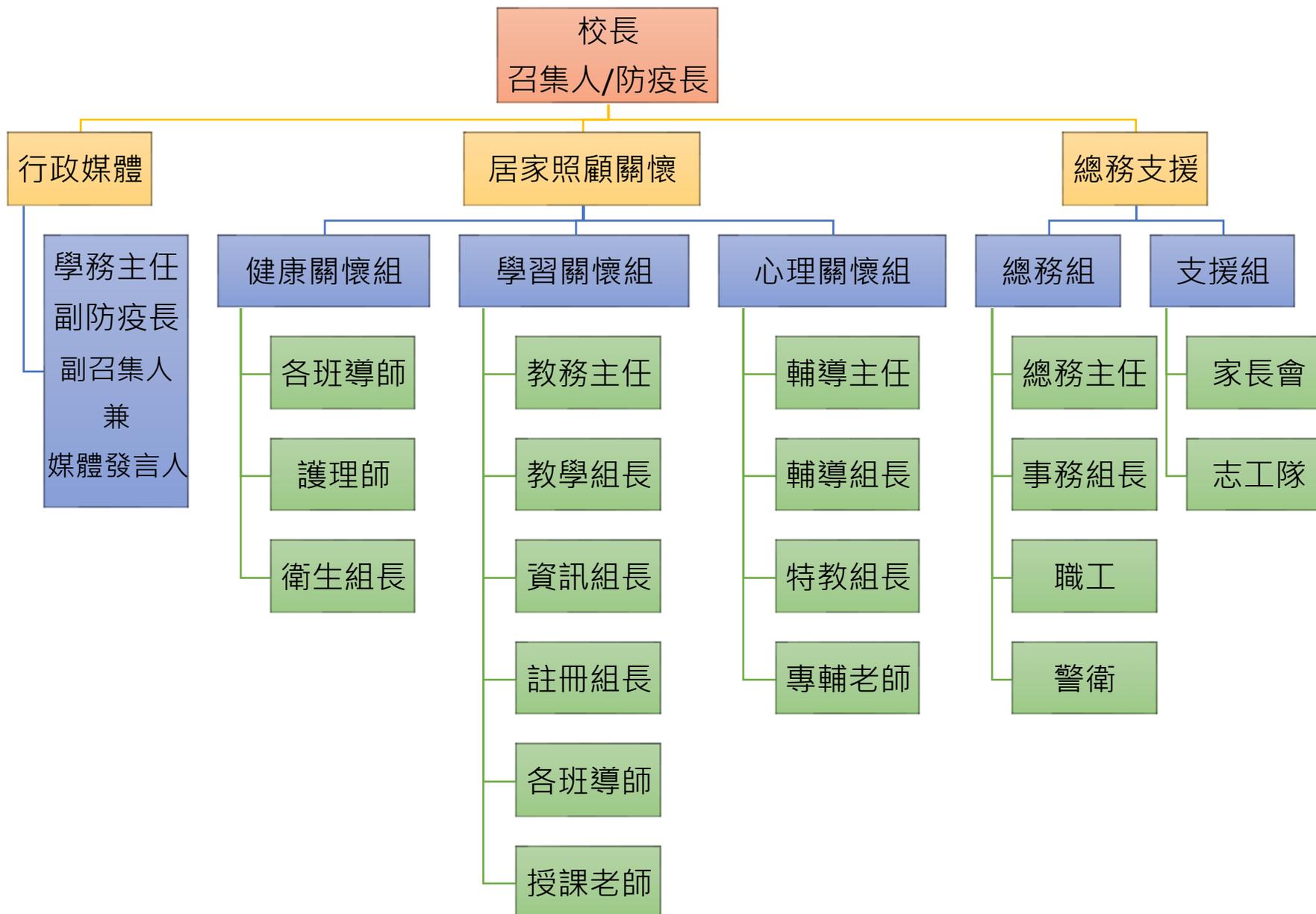
防疫工作與居家關懷

三級防護 / 健康五原則





防疫工作與居家關懷





防疫工作與居家關懷

教育組 學生居家照護關懷 相關事項

健康關懷

以居家學習學生為主，確診學生由醫療體系照顧為主



- 一、學校導師與科任教師每日實施線上教學時，關心每位學童身心健康、生活照顧、學習等情形，是否有發燒或呼吸道等症狀，並做好紀錄，持續追蹤。
- 二、學校行政人員或教師關心匡列居家學習或自主健康管理學童歷次快篩或PCR篩檢情形，並進行統計後提供校護。
- 三、校護將第2點統計資料提供所在行政區衛生所，進行追蹤分析。
- 四、校護針對學校需要醫療照護之確診師生，主動轉介通知健康照護責任醫院提供服務。
- 五、幼兒園教師與教保員每日提供幼生線上學習包資源（已放幼教資源網），關心每位幼生健康、生活照顧等情形。



防疫工作與居家關懷

教育組 學生居家照護關懷 相關事項

學習關懷 居家學習及確診學生

- 一、針對弱勢學生，備妥3萬台行動載具及9,000張4G門號(SIM卡)，並訂定「線上補課資訊設備借用注意事項」。
- 二、建置單一認證「親師生平台」(<http://pts.ntpc.edu.tw/>)，提供免費使用超過100項政府及民間學習資源。
- 三、建置「停課不停學，學習送到家」專區(<https://mis.ntpc.edu.tw/>)，提供各種視訊教學工具及線上教學平台課程地圖。
- 四、研發「線上班級經營有一套」簡報，提供各校教師參考。





防疫工作與居家關懷

教育組

學生居家照護關懷 相關事項



心理關懷

居家學習及確診學生

- 一、輔導教師以電話、視訊或利用通訊媒體等方式與個案保持聯繫，確實掌握主責個案身心狀況及需求。
- 二、學校社工師針對原服務之學生及其家庭，如因疫情產生家庭變故或因經濟狀況引發其他議題，協助連結急難救助相關資源。
- 三、學校心理師以電話、視訊等方式提供學生心理輔導或諮詢服務。
- 四、**新北市家庭關懷中心專線**：412-8185，以及**新北四區輔諮中心關懷專線**（東區2695-1673、西區2296-1168、南區2925-1119、北區2848-4607），提供高關懷個案、有心理衛教需求、促進親子關係需求者使用，各校輔導室開設專線關懷電話（有自動轉接功能），供有需要的學生撥打。教育局另設有**防疫關懷緊急聯絡專線**：2956-0885。



防疫工作與居家關懷

學務處特別提醒:

- 一、學生若成為各疫情狀況的匡列對象，請導師務必掌握並與家長及學生保持暢通的聯繫。
- 二、有關學生課後補習班或安親班，以提供發生確診時疫調足跡，教務處會請學藝股長協助調查並上網填寫，請導師提醒同學謹慎填寫，配合防疫工作。
(注意個資保管)
- 三、全校所有同仁本身若遭遇各種疫情狀況的匡列對象，請務必通知學務處。

感謝您的協助

依疫情做滾動式修正

三 級 防 護 / 健 康 五 原 則

明志國中學務處

日期：2022/04/14

